

浙江济民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确认公司2015年关联交易金额及 预计2016年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是否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是
- 关联董事李仙玉、李慧慧、李丽莎、田云飞回避了该项议案的表决。
- 公司与关联方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均按照公平、公正、自愿、诚信的原则进行，不会对公司的独立性产生影响，不会对关联方形形成依赖。

一、关联交易概述

日常关联交易履行的审议程序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于2016年4月26日召开，审议通过了《关于确认公司2015年关联交易金额及预计2016年关联交易的议案》，关联董事李仙玉、李慧慧、李丽莎、田云飞回避表决。

独立董事就该等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该等关联交易是必要的，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经过认真审查，报告期内公司与关联方的经常性关联交易金额较小，占公司营业收入的比例较低，且在报告期内执行情况稳定。关联交易价格与非关联方交易价格无重大差异。该等关联交易是公司正常经营所需，均遵循了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并根据自愿、平等、互惠互利的原则进行，关联交易的实施

有利于公司持续、良性发展，不会影响到公司的独立性，对公司的主营业务、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构成重大影响。董事会在审议上述议案时，相关关联董事均进行了回避表决。审议和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权益的情形。同意该议案，并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日常关联交易尚需提交公司 2015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关联股东双鸽集团有限公司、台州市梓铭贸易有限公司、李仙玉、张雪琴、李慧慧、李丽莎、田云飞、别涌、李友方、王妙华、李福球、王安平、张尚斌将在股东大会审议本议案时回避表决。

二、公司 2015 年关联交易金额

经常性关联交易

1、租赁房产

2014年9月，聚民生物与上海双鸽签订《房屋租赁协议》，约定聚民生物向上海双鸽租赁位于奉贤区沪杭公路1888号的5幢厂房(包括乙方已租赁的第6幢房屋2286.71平方米)，房产证号为沪房地奉字（2011）第011722号，面积为27721.35平方米房产用于注射器和输液器等生产，租金参照周边同类物业确定3269844.6元/年，从第二年开始，每年递增5%，物业管理费用每年30万元，租赁期间为2014年10月1日至2019年9月30日，2015年发生的租金为331.07万元，物业管理费为30万元。

三、公司 2016 年关联交易金额预计

根据公司2016年的经营计划，2015年度公司的关联交易金额预计如下：子公司聚民生物仍将继续租赁关联方上海双鸽实业有限公司生产车间，预计发生租赁费金额为347.62万元；预计发生物业管理费为30万元。

四、定价政策及决策依据

本公司与关联方交易的价格是独立法人之间在参照市场价格的基础上采用公允价值的原则来定价。以确保关联方以正常的价格向本公司提供服务。

五、关联交易的必要性和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按市场定价原则向关联方租赁场地，属于正常和必要的交易行为，进行此类关联交易，能够节约和降低采购费用，降低交易对手信用风险，有利于保证

本公司开展正常的生产经营活动。

上述关联交易对公司主营业务发展具有积极意义，交易定价结算办法是以市场价格为基础，交易的风险可控，体现了公平交易的、协商一致的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况，不会对公司本期及未来财务状况、经营成果产生影响。

上述关联交易不会对公司的独立性产生影响，公司主营业务不会因此类交易而对关联人形成依赖。

六、备查文件目录

- （一）浙江济民制药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
- （二）浙江济民制药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相关议案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浙江济民制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六年四月二十六日